

發給調解不成立證明申請書

聲請人 張三 與 李四 間

○ 年 刑 調字第 ○ 號 車禍 事件，

業經貴會調解不成立，謹聲請給與調解不成立之證明書。

此 致

新北市新莊區調解委員會

聲請人 張三 (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 ○ 年 ○ 月 ○ 日